

111 學年度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進修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總統 110 年 05 月 26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000049231 號令修正公布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10 年 06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69751B 號令修正公布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。
- 三、教育部 110 年 11 月 10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149295 號函之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招生科班核定表」。

貳、招生科別、班數、上課時間

- 一、餐飲管理科 1 班、汽車科 1 班。
- 二、上課時間:夜間上課，每節課 45 分鐘，每週週一至週四上課 18 時 00 分起至 22 時 05 分止;週五上課 18 時 00 分起至 21 時 15 分止。

參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國民中學補校畢業生及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- 二、應屆畢業生請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台南區、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。
- 三、僑生、香港澳門居民不得報名。

肆、招生方式

- 一、招生名額：

科別	上課時段	招生名額	身心障礙生 外加名額	原住民生 外加名額
餐飲管理科	夜間	20	(1)	(1)
汽車科	夜間	20	(1)	(1)

- 二、錄取方式：依報名順序錄取，先報名先選科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特殊身分學生之名額以招生名額外加 2%計算。(應繳交之證明文件詳見附表一)
- 四、本項單獨招生，如有餘額，得續招。

伍、報名手續與報名費

- 一、報名方式：採現場報名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3 月 14 日至 111 年 8 月 21 日止(上班日:下午 2 時至 10 時)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私立南英商工進修部(地址：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49 號，電話：06-2130075
網址：<http://nyvs.edu.tw>)
- 四、繳交報名資料

1. 填寫報名表，繳交學歷證件正本及國民身分證影本(自行貼在報名表上)。
2. 繳交最近 3 個月內光面彩色脫帽、半身、正面照片 1 吋 1 張(自行貼在報名表上)。

3. 報名時必須按報考資格備齊證件繳驗，否則不予受理，辦理完成報名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4. 不符合報名資格者，不接受報名；若已繳報名費者，將予退費。
5. 特殊身分學生應繳交之證明文件詳如附表一。

五、報名費：免繳報名費。

陸、放榜及報到

錄取榜單將於本校網站及進修部公布欄公告，經錄取者請於公告所示日期前向本校辦理報到手續，並繳交國中畢業證書（或同等學力證明書）正本（已繳交者免），逾期未報到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
柒、申 訴

對本校單獨辦理招生工作如有疑義，請於報到日後 5 個工作日內，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，申訴結果於 7 個工作日內通知。

捌、附 則

- 一、本簡章所訂定之時程，如因天災或其它因素必須變更時，逕予順延 1 個工作日辦理。（當地政府發布訊息為準）。
- 二、凡經本校錄取，但未依學校規定期限完成註冊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- 三、科班招生未達開班標準不予開班，原已錄取報到學生由本校輔導學生轉科就讀，不願接受轉科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，且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。
- 四、本招生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，並陳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。

附表一、特殊身分

特殊身分別	證明文件
1. 身心障礙學生	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
2. 原住民學生	戶籍謄本